

十. 學費及住宿費

港澳臺僑學生的收費標準，與UIC內地生收費標準一致。2018級新生收費標準（人民幣）：

學 費：八萬元/學年

住宿費：新校園文化小鎮（三人間）四千元/學年
新校園文化小鎮（四人間）三千五百元/學年

學生學費、住宿費的收費標準按照廣東省教育廳、廣東省物價局有關文件執行。

如上級部門頒佈新的收費標準，則按新標準執行，收費細則詳見學校網站。

十一. 獎學金

入學申請人的"學科能力測驗"優秀者，有機會獲得"臺灣學生獎學金"以作鼓勵(申請人必須持有有效臺灣護照報名及入學)。學生無需另行申請，校方將根據申請人之"學測"成績，擇優頒發。"學測"成績達67級分或以上，獎學金為豁免首年全年學費；"學測"成績達62級分或以上，獎學金為豁免首年學費一半。學年結束後，學校對獲獎學生的行為規範和學習情況進行考核，學生遵守學校各項規章制度，且達到審核成績要求的，次學年可續得獎學金。該獎學金的發放年限為四年。

此外，依據國家財政部、教育部"臺灣學生獎學金管理辦法"【財科教〔2017〕140號】精神，學生可申請臺灣學生獎學金。

十二. 附則

1. 本招生簡章的解釋權屬我校招生委員會。
2. 我校香港辦事處負責本簡章的具體實施。

諮詢及聯繫方式

UIC香港辦事處

地址：香港 九龍塘 香港浸會大學 浸會大學道校園 賽馬會師生活動中心一樓一零七室

聯絡人：張老師

電話號碼：(852) 3411-2863

傳真號碼：(852) 3411-2124

電子郵件：janec@hkbu.edu.hk

港澳臺招生資訊網：<http://uic.edu.hk/hkmt>

附件一：UIC 2018年臺灣學生免試入學申請表



北京师范大学 联合国国际学院
香港浸會大學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UNITED INTERNATIONAL COLLEGE

UIC 2018學年免試招收臺灣本科學生招生簡章

一. 學校介紹

2005年，經教育部特批，北京師範大學和香港浸會大學攜手在廣東省珠海市創立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簡稱UIC），是首家內地與香港高等教育合作創辦的大學，也是國內第一所踐行博雅教育理念的現代大學。實行校董會領導下的校長負責制及國際化高校管理體制，由第九、第十屆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許嘉璐教授任校董會主席，浸大第三任校長吳清輝教授任創校校長。

學校設"工商管理"、"人文與社會科學"、"理工科技"、"文化與創意"四個學部，下設23個專業，並開設五個副修課程。UIC課程按照浸大的學術標準設置，經浸大質素保證系統嚴格監管；實施四年全英文教學，**畢業生獲頒浸大學士學位證書及UIC畢業證書。**



目前有教職員797人，包括381名教學人員和416名行政職員。兼職教職員有51人。擁有來自世界二十多個國家和地區的師資隊伍，73%教師來自港澳臺和海外國家。講師及以上教師244人，其中博士學位或以上學歷者佔64%。**教師中有十二位來自臺灣。**

目前在校生5,600多人，共有九屆（2009屆至2017屆）畢業生超過8,000人，每屆均有近60%赴英、美、加、法、澳及香港讀研。學校還招收海外學生，舉辦國際性校長論壇及研討會，邀請國內外知名人士於定期舉辦的"高桌晚宴"上作演講嘉賓，致力於打造多元的校園文化環境。通過與國外的交流合作、交換生、暑期進修、海外實習及海外義工等方式，給學生跨文化體驗，培養國際化視野和思維。



學校坐落於人傑地靈的唐家灣金同路2000號，依山傍水，環境優美。2012年10月，UIC與珠海市政府簽署戰略合作協定，珠海市政府為UIC提供"會同村"300畝土地建設新校園，並規劃將附近地區打造為"大學小鎮"。2017年9月，六千餘名師生員工已全部入駐新校園。新校園總建築面積約26.4萬平方米，其中教學區域建築面積約19.5萬平方米。整個校園建有9棟教學樓，15棟宿舍樓（每棟宿舍設24小時自習室及公共空間），文化創意中心、室內體育館（內有籃球場、網球場、恆溫游泳池等設施）、大學會堂、演藝廳、行政樓、學習資源中心、餐飲中心、超市等，可容納6000名本科生及1000名教職員，還能滿足逐步開展研究生教育的需求。在規劃上，它充分體現博雅教育理念的需求。教學樓、學部綜合樓、學習資源中心等公共資源圍繞中央綠化帶建設，形成以學生為中心，宿舍區和教學區交替排列的建設格局，使同學們的學習、生活更為便捷。獨棟的文化創意中心讓博雅教育不可或缺的音樂與藝術有了棲身之所。

根據《教育部關於普通高等學校依據臺灣地區大學入學考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招收臺灣高中畢業生的通知》（教港澳臺函〔2011〕18號）精神，我校2018年根據臺灣地區當年大學入學考試學科能力測驗（簡稱"學測"）成績，招收符合條件的臺灣高中畢業生。

教師中有十二位來自臺灣，包括兩位院長

在臺灣的高等教育領域從事教學與研究工作三十餘年。於臺灣大學外文系取得學士和碩士學位後，又榮獲哈佛燕京獎學金繼續前往美國Brown University深造，獲得了英美文學博士學位。學成返回母校臺大任教，並於1993年獲邀到University of Chicago擔任訪問學者一年，後於2000年轉至淡江大學任教。曾先後任臺大外文系主任、臺大國際交流中心主任、淡江大學外語學院院長、學會理事、學術期刊編輯與審查委員等。



人文與社會科學學部院長
宋美瑋 教授



文化與創意學部院長
邱誌勇 教授

UIC文化與創意學部院長、媒體藝術與設計系主任，以及電影電視系教授。同時為臺灣財團法人臺北數字藝術基金會監事、臺灣科技藝術學會理事長。畢業於美國俄亥俄大學跨科際藝術系博士，雙主修視覺藝術（繪畫、建築、雕塑）與電影（影像美學、理論與批評），副修美學（現象學）。學術專長為新媒體藝術美學與藝術評論、電影電視美學與科技文化研究。連續五年執行臺灣科技部專題研究計劃，並曾擔任臺北數字藝術節、數位表演藝術節、《2015-2016年臺灣科技藝術節---潮》等國際大展策展人。

校園設施及活動



外教與學生課堂互動



演講廳



飛盤比賽



學生食堂-琢樂滙



新文化小鎮房間內觀



迎新晚會



跳蚤市場



大學會堂



所有宿舍採用拍卡門禁制度



文化創意群落



游泳池

二. 報名資格

凡高中畢業或以上學歷，年齡不超過30周歲，品行端正，無犯罪記錄，身體健康的臺灣學生，持有《臺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臺胞證）可報名。

臺灣高中畢業生參加臺灣地區大學入學考試學科能力測驗（簡稱“學測”），可視其成績，經我校審核後擇優錄取。

在臺灣就讀的高中畢業生 以及 於大陸就讀臺商子弟(女)學校的高中畢業生，其“學測”總級分達**均標級**，英文科達9級分，即可報考，擇優錄取本科有關專業。

三. 申請時間 2018年2月至2018年5月31日

四. 申請方式

1. 網上下載《UIC2018年臺灣學生免試入學申請表》（下載網址: www.uic.edu.hk/hkmt）同時提供其臺灣“學測”成績和報名序號。
2. 為簡化申請環節，UIC暫不要求郵寄紙質報名材料（請妥善保存紙質申請材料待查）。請填寫申請表並按要求電郵提交所有申請材料掃描文件。

五. 申請材料

1. 已填妥的《UIC2018年臺灣學生免試入學申請表》；
2. “學測”成績通知單（含報名序號）；
3. 《臺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簡稱“臺胞證”）；
4. 臺灣居民身份證；
5. 個人陳述（用英文書寫。內容可包括考生的申請理由、愛好特長、學習能力、未來規劃等各方面情況，字數不超過800字，請另行附頁）；
6. 其他英語考試/測試成績（如有：例如：雅思、托福、多益等）；
7. 中學階段課外活動、社會活動和個人興趣特長，獲獎證書副本和其他相關證明材料。

1-5項為必須提供的材料。請盡快遞交1-2項，其他資料預備好後補交。
所有材料須用A4大小紙張填寫、列印並按順序掃描壓縮後電郵至 uichk@hkbu.edu.hk。

注意事項：

1. “電子郵箱”非常重要，我校臺灣免試生錄取通知皆以電子郵件為準，務請考生填寫準確並注意查收。
2. 考生報名前應仔細核對本人是否符合報名條件，並對提交的證明材料的真實性負責。凡不符合報考條件的考生，一經查實即予取消報名或錄取資格。

六. 招生計劃和專業

2018年我校計劃招收臺灣免試生 **10名**
（實際將根據考生志願填報、專業培養需求和生源情況作相應調整。）

按大類招生：



按專業招生：



註：

1. 按大類招生入讀的新生，將在第一學年結束前確認專業分流。各學部的專業分流評審小組，將依據個人意願、個人能力、學業成績、個人作品集、個人陳述、老師評價等，作出專業分流的建議。
2. 學校最終招生專業及方向，以學校網頁公佈為準。

七. 錄取

我校將根據申請人的“學測”成績及綜合素質擇優錄取，並於提交報名資料兩週內將預錄取結果通知申請者。經教育部考試中心對我校預錄取考生進行“學測”成績確認後，我校將錄取的台灣免試生名單報送中國普通高校聯合招生辦公室審核，審核合格後由該辦公室統一辦理所有臺灣學生入學錄取手續，並將所有錄取名單報教育部高校學生司在網上實施電子註冊。UIC向核準錄取的考生寄發錄取通知書。

八. 入學及培養

被UIC錄取的港澳臺僑學生須持加蓋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及臺灣省學生辦公室錄取專用章的《新生入學通知書》，按照規定的時間來校報到，具體事宜見《UIC 2018年新生入學手冊》。新生入校後，學生須進行身體複查以及入學資格審查。學校錄取考生的體檢標準及新生入學身體檢查標準按照教育部、衛生部、中國殘疾人聯合會頒佈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體檢工作指導意見》和《教育部辦公廳 衛生部辦公廳關於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學生入學身體檢查取消乙肝項目檢測有關問題的通知》的有關規定執行。新生入學身體健康狀況複查不符合體檢要求或不宜就讀已錄取專業者，按有關學籍管理規定辦理，予以轉專業或取消入學資格。

港澳臺僑學生在校期間，按照教育部《關於普通高校學生招收和培養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地區及臺灣省學生的暫行規定》及有關學籍管理規定進行培養與管理。學生達到UIC畢業要求，准予畢業，由UIC授予“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畢業證書。符合香港浸會大學學士學位授予條件者，由香港浸會大學授予學士學位證書。

九. 學生關顧與管理

導師關顧計劃（Mentor Caring Programme, 簡稱MCP）是一項針對大一新生的關顧計劃。每個MCP小組由大約十五名新生、一名教授或教師、一至二名高年級學生組成。“朋輩導師”由高年級的學生擔任，主要任務是引導和幫助新生儘快適應大學生活。導師們通過聚會、集體活動等多樣形式，給予學生全方位的關懷和輔導。導師也會留意學生的學業、傾聽學生遇到的困難，並向他們提供幫助或建議。

我校還建立了系統的港澳臺學生管理機構及管理制度，並提供完善的升學就業輔導服務。輔導服務範圍包括：心理輔導、學業輔導、職業發展輔導。升學就業方面，學校提供職業發展相關的諮詢與培訓，包括個人職業生涯規劃、工作搜索、簡歷包裝、求職面試等方面；並廣泛拓展社會資源，開展各種類型的“校園招聘會”及“碩士課程展”，為學生提供適合的實習就業職位資訊及深造管道。



導師關顧計劃：小組傾談